

证券代码：837680

证券简称：天圣高科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广东天圣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广东天圣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。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蒋富裕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,26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8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吴懿平因工作出差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 2024 年公司治理的情况，对 2024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2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 2024 年公司治理的情况，对 2024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2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2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2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2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2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监管部门有关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，并综合考虑同行业、同地区、同规模的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津贴情况，未在公司领取工资薪酬的董事，其津贴标准定为人民币叁万元/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2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卫斯理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应海燕、陈绮明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天圣高科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审议的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及出席、列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、股东代理人及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，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天圣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《广东卫斯理律师事务所关于天圣高科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广东天圣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1 日